

证券代码：837385

证券简称：海力智能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## 四川海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市成华区三友路 3 号 3 楼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易烽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管理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,528,98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58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9 年公司运营实际情况及审计结果，对 2019 年财务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汇报，并编制了公司《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528,98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情况，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预算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528,98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赋予的职责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，全体董事认真负责、勤勉尽职。公司董事会

就 2019 年度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和决议实施情况等做了详细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528,9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，公司监事会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，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528,9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具体详见 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）和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528,9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相关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依照市场公允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528,98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见 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海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528,98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该议案属于特别议案，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等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修订公司部分制度，包括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及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528,9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 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海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2562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股东易烽、陈涌等 14 人为交易对方的主要股东或与交易对方存在任职关系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上述股东属于关联股东，故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联交易议案（一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 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四川海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(一)》  
(公告编号：2020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2562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股东易烽、陈涌等 14 人为交易对方的主要股东或与交易对方存在任职关系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上述股东属于关联股东，故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联交易议案(二)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 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 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四川海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(二)》  
(公告编号：2020-00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2562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股东易烽、陈涌等 14 人为交易对方的主要股东或与交易对方存在任职关系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上述股东属于关联股东，故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4,528,9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麦垚垚、张亮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及记录人员签字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(二) 上海市锦天城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四川海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1 日